

2021 年度

长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单位主要职责.....	4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6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7
三、支出预算总表.....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十、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2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3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4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5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5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2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长汀县住建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法律、规章和政策，承担住房保障、房地产业、工程建设、城市建设、村镇建设管理、在建工程质量与安全生产、建筑节能、人民防空及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等职责。研究制定相应的实施办法以及相关的发展战略、产业政策、中长期发展规划，并检查督促实施。

（二）拟订全县住房保障和住房制度改革政策并指导实施；组织编制全县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保障性住房建设等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和管理全县住房保障与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三）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会同或配合有关单位拟订全县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提出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措施；制定房地产开发与交易、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会同有关单位管理和发布房地产开发、交易信息；指导全县商品房开发小区物业管理。

（四）负责执行城市建设和市政公用事业工程建设。

（五）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全

县历史文化名城、农村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保护工作；参与美丽乡村和村镇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

（六）指导全县建筑业产业发展。监督管理全县建筑市场；指导和监督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拟订全县建筑业产业政策和中长期发展规划；贯彻上级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

（七）承担本系统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负责建设行业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成果的管理和推广工作。贯彻执行建筑节能的政策法规。组织实施重大建筑项目节能减排。

（八）承担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责任。贯彻执行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执行建筑业、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

（九）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人民防空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依法管理全县人民防空工作。

（十）贯彻执行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规定的消防设计审查及有关验收工作。牵头负责化工建设工程质量监督，负责化工建设工程涉及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监督管理。

（十一）按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有关职责

（十二）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长汀县住建局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5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长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财政核拨	11	13
长汀县消防人防和市政项目建设保障中心	财政核拨	9	9
长汀县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财政核拨	2	2
长汀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财政核拨	11	7
长汀县村镇建设管理站	财政核拨	7	5
长汀县城建档案室	自收自支	3	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1 年，长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主要任务是：围绕做大做强中等城市目标，持续推进基础设施市政建设、房地产开发建设、住房保障、宜居环境建设、创国家级园林县城等各项民生工作。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	2,368.45	一、基本支出	610.4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48.45	（一）人员经费支出	249.5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120.00	1、工资福利支出	245.29
二、上级补助收入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26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360.90
四、经营收入		二、项目支出	1,758.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其他收入			
七、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数			
八、动用事业基金数			
收入总计	2,368.45	支出总计	2,368.45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总计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数	动用事业基金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2,368.45	2,368.45	1,248.45	1,120.00							
012011	住建局	2,368.45	2,368.45	1,248.45	1,12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功能科目		总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资金来源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1	2	3	4	5	6	7	8	9	10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数	动用事业基金数
	合计			2,368.45	245.29	4.26	360.90	1,758.00	2,506.50	2,506.50	1,386.50	1,1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9	26.49				26.49	26.49	26.49								
012011	住建局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6.49	26.49				26.49	26.49	26.49								
012011	住建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26.49	26.49				26.49	26.49	26.49								
012011	住建局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32	33.32				33.32	33.32	33.32								
012011	住建局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32	33.32				33.32	33.32	33.32								
012011	住建局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5	22.95				22.95	22.95	22.95								
012011	住建局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37	10.37				10.37	10.37	10.37								
012011	住建局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5.00				325.00	325.00	325.00	325.00								
012011	住建局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25.00				325.00	325.00	325.00	325.00								
012011	住建局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支出	325.00				325.00	325.00	325.00	325.00								
012011	住建局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69.10	164.19	4.26	360.90	933.00	1,462.35	1,462.35	342.35	1,120.00							
012011	住建局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6.93	108.77	4.26		286.93	286.93	286.93	286.93								
012011	住建局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3.00			10.00	133.00	143.00	143.00	143.00								
012011	住建局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3.93	108.77	4.26	30.90		143.93	143.93	143.93								
012011	住建局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建设	55.42	55.42				55.42	55.42	55.42								
012011	住建局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	55.42	55.42				55.42	55.42	55.42								
012011	住建局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专项支出	1,070.00			270.00	800.00	1,070.00	1,070.00		1,070.00							
012011	住建局	21206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专项支出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012011	住建局	21206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70.00			270.00		270.00	270.00		270.00							
012011	住建局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012011	住建局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012011	住建局	219	其他支出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012011	住建局	219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012011	住建局	21906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012011	住建局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9	21.29				21.29	21.29	21.29								
012011	住建局	22102	住房保障支出	21.29	21.29				21.29	21.29	21.29								
012011	住建局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9	21.29				21.29	21.29	21.2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
一、财政预算拨款	2,368.45	一、基本支出	610.4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48.45	（一）人员经费支出	249.5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120.00	1、工资福利支出	245.29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26
		（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360.90
		二、项目支出	1,758.00
收入总计	2,368.45	支出总计	2,368.4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1,248.45	290.45	95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9	26.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49	26.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49	26.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32	33.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32	33.3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37	10.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5	22.9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5.00		325.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25.00		325.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25.00		32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2.35	209.35	133.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6.93	153.93	133.00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3.93	143.9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3.00	10.00	133.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5.42	55.42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5.42	55.42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0.00		50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00.00		50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500.00		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9	21.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9	21.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9	21.29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1,120.00	320.00	8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20.00	320.00	8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70.00	270.00	8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00.00		80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70.00	27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0.00	5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0.00	5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1,248.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4.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5.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50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290.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9.69
30101	基本工资	96.53
30102	津贴补贴	40.04
30103	奖金	4.88
30106	伙食补助费	1.44
30107	绩效工资	27.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5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2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29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5
30201	办公费	7.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3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6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4.26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无
1、因公出国(境)费用	无
2、公务接待费	无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无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无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无

说明：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十、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 项目名称	立项 依据	执行年 限	实施 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 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 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 财政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说明：本单位2021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说明：本单位2021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住建局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1年，住建局单位收入预算为2368.45万元，比上年增加75.64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当年创国家园林县城项目增加，二是企业扶持政策所得税奖励项目增加，三是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增加。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48.45 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12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2368.45 万元，比上年增加 75.6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49.55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245.2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26 万元，公用支出 360.90 万元，项目支出 1758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248.45 万元，比上年增加 71.64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当年创国家园林县城项目增加，二是企业扶持政策所得税奖励项目增加，三是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51 万元 26.4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二)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0.37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支出。

(三)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2.9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四) 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25.00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五) 2120101-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3.9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行政人员支出及公用经费的支出。

(六)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3 万元，

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和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支出。

（七）2120201-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5.4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事业人员支出。

（八）2150805-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50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 21.29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1120 万元，比上年增加 4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2120806-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7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运行支出。

（二）2121399-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 万元。主要用于城建档案室等相关人员经费支出。

（三）2120899-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00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0.4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9.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96.53 万元、津贴补贴 40.04 万元、奖金 4.88 万元、伙食补助费 1.44 万元、绩效工资 27.8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5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20 万元、公

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2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6 万元、住房公积金 21.2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26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6.5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2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9.3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住建局共设置 5 个项目绩效目标（注：包括、单位业务费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别是 5 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748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单位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无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无		
	基金预算拨款：		无		
	财政专户拨款：		无		
	结余结转资金：		无		
	存量资金：		无		
	其他：		无		
年度目标			无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无	无	无
		质量目标	无	无	无
		时效目标	无	无	无
		成本目标	无	无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目标	无	无	无
		生态效益目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目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无	无	无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无	无	无	
备注	无				
说明：本单位2021年无部门业务费。					
注：指标解释是对绩效目标三级指标进行解释说明，包括指标出处、具体内容、上年度数值、计算方法、评分标准等					

2.、单位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						
立项项目名称	市政建设项目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县委县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其他专项资金□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陈凯杰	联系电话	17705976996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通过市政零星工程设施建设,改善城镇居民生活条件,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感。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通过市政零星工程设施建设,改善城镇居民生活条件,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感。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通过市政零星工程设施建设,改善城镇居民生活条件,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感。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分类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800	8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		0.00	0.00	0.00	
	基金预算拨款:		800	8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通过市政零星工程设施建设,改善城镇居民生活条件,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感。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城市污水管网新建改造	完成新建改造城市建成区市政主次污水管网长度	>=0.50公里	>=1.00公里
			城乡公厕建设	城市7(8)座,乡镇400座,农村1000座	>=1.00座	>=3.00座
			污水管网检测、清淤及深度排查	污水管网检测、清淤及深度排查	>=5.00g1	>=10.00g1
			结合污水管网改造进行道路改造	结合污水管网改造进行道路改造	>=0.50g1	>=1.00g1
		质量目标	督促检查成果达标率	督促检查成果达标率	>=40.00%	>=80.00%
		时效目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资金下达及时率	>=50.00%	>=100.00%
		成本目标	市政零星工程日常维护经费	市政零星工程日常维护经费	<=400.00万元	<=800.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人居环境改善满意率	反映人居环境的改善满意情况	>=90.00%	>=9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市县生活污水处理率	反映市县污水处理水平情况	>=94.00%	>=9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城乡居民满意度	反映人民群众满意度情况	>=90.00%	>=90.00%
	备注	长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以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执行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注:指标解释是对绩效目标三级指标进行解释说明,包括指标出处、具体内容、上年度数值、计算方法、评分标准等。						

立项项目名称	创国家园林县城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县委县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 其他专项资金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谢彩春	联系电话	13850605976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1) 长汀县城市绿地系统规划修编；(2) 长汀县城市绿地绿线规划；(3) 长汀县创国家园林县城申报材料；(4) 长汀县创国家园林县城技术报告片(提交住建部用)；(5) 创建宣传；(6) 创建办日常办公经费；(7) 迎检验收经费。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长汀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长汀县创建国家园林县城实施方案的通知》汀政综【2020】132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国家园林(县城)创建工作的通知》(闽建风貌函【2020】18号)和《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国家园林城市(县城)巩固和创建工作的通知》龙政办【2020】73号的要求,2020年启动长汀县国家园林县城创建工作。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来源分类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128	128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	128	128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力争2021年实现创建国家园林县城目标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城市绿地规划编制完成量	城市绿地规划编制数量	>=1.00个	>=2.00个
			创国家园林县城技术报告片	创国家园林县城技术报告片	>=1.00个	>=1.00个
			创国家园林县城园申报材料	创国家园林县城申报材料	>=1.00个	>=1.00个
			创国家园林县城宣传活动	创国家园林县城宣传活动	>=1.00次	>=1.00次
		质量目标	督促检查成果达标率	绿地规划编制及创园材料达标率	>=90.00%	>=90.00%
		时效目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资金下达及时率	=50.00%	=100.00%
		成本目标	创国家园林县城经费	创国家园林县城经费	<=64.00万元	<=128.00万元
		社会效益目标	社会公众知晓度	社会公众知晓度	>=45.00%	>=90.00%
			人居环境改善满意率	人居环境改善满意率	>=90.00%	>=9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公众对县城园林绿化的满意度	公众对县城园林绿化的满意度	>=90.00%	>=90.00%
备注	长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以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执行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立项项目名称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县委县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其他专项资金☑					
存续类型	延续☑ 新增□	项目负责人	黄文剑	联系电话	13515918819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2020年计划补助290个行政村1035名保洁员315万元，确保全面改善农村环境卫生建立长效保洁机制。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长汀县人民政府关于建立行政村专职保洁员队伍实现农村环境卫生长效保洁员机制实施方案》（汀政综[2010]45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长汀县专职保洁员考评及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汀政办[2010]110号文件）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来源/分类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315	315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	315	315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	0.00	0.00	0.00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	0.00	0.00	0.00		
	单位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全县农村常住人口约21万，县级按15元/人的标准配套，确保全面改善农村环境卫生建立长效保洁机制。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惠及村数	行政村	≥290.00%	≥290.00%
		质量目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各项财务制度规定	≥100.00%	≥100.00%
		时效目标	资金支出制度	按拨付制度	≥100.00%	≥100.00%
		成本目标	保洁员工资	实际发放保洁员工资	≥157.50%	≥31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减少经济负担	文件要求	≥100.00%	≥100.00%
		社会效益目标	改善人居环境	与过去农村生活环境相比	≥100.00%	≥100.00%
		生态效益目标	环境综合整治	反应人民群众满意度情况	≥100.00%	≥10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环境卫生情况	环境卫生情况	≥100.00%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从业人员满意度	从业人员满意度	≥100.00%	≥100.00%
			群众满意度	反应人民群众满意度情况	≥100.00%	≥100.00%
备注	长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以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执行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立项项目名称	历史建筑保护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县委县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其他专项资金☑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黄文剑	联系电话	0597-6837534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04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完成5栋以上历史建筑测绘建档工作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做好2020年为民办实事重点扶持十镇百村保护和利用工作的通知 闽建办风貌函[2020]5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做好2020年为民办实事重点扶持十镇百村保护和利用工作的通知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分类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5	5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		5	5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完成5栋以上历史建筑测绘建档工作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历史建筑保护	历史建筑保护	≥2.00栋	≥5.00栋
		质量目标	历史建筑保护质量	历史建筑保护质量	≥100.00%	≥100.00%
		时效目标	历史建筑保护时效	历史建筑保护时效	≥100.00%	≥100.00%
		成本目标	历史建筑保护经费	历史建筑保护经费	≥2.50万元	≥5.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历史建筑保护经济效益	历史建筑保护经济效益	≥100.00%	≥100.00%
		社会效益目标	人居环境改善满意率	人居环境改善满意率	≥100.00%	≥100.00%
		生态效益目标	环境综合整治	反应人民群众满意度情况	≥100.00%	≥10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环境卫生情况	环境卫生情况	≥100.00%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从业人员满意度	从业人员满意度	≥100.00%	≥100.00%
		群众满意度	反应人民群众满意度情况	≥100.00%	≥100.00%	
备注	长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 现予以批复, 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 做好项目跟踪监督, 在项目执行期间或期满后, 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 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立项项目名称	兑现企业优惠政策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省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县委县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其他专项资金□					
存续类型	延续☑ 新增□	项目负责人	傅桂莲	联系电话	13850675832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建筑业企业按《长汀县人民政府关于长汀县推进建筑业发展措施》（汀政综【2020】118号）申请政策奖励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长汀县人民政府关于长汀县推进建筑业发展措施》（汀政综【2020】118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长汀县人民政府关于长汀县推进建筑业发展措施》（汀政综【2020】118号）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来源	分类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总额：		500	5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		500	500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根据《长汀县人民政府关于长汀县推进建筑业发展措施》（汀政综【2020】118号）文进行奖励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税收返还	反映建筑企业缴税情况	=100.00%	=100.00%
		质量目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各项财务制度规定	>=100.00%	>=100.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反映建筑企业缴税情况	=100.00%	=100.00%
			资金下达及时率	反映资金下达及时情况	=100.00%	=100.00%
		成本目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反映建筑企业缴税情况	<=100.00%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补助金额到位率	反映建筑企业缴税情况	=100.00%	=100.00%
		社会效益目标	资金覆盖率	反映建筑企业缴税情况	>=100.00%	>=10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税收增长率	反映建筑企业缴税情况	=100.00%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社会目标对返税奖励满意度	>=100.00%	>=100.00%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返税奖励满意度	>=100.00%	>=100.00%	
备注	长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以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执行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1年1月15日					

3. 有关情况说明

无其他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住建局（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4.50万元，增加

98.58 万元，主要原因工作业务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住建局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住建局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

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